

证券代码：872320

证券简称：康亚药业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地点：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富安西巷 57 号康亚药业二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视频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仲彤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871,94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84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管田治科、叶青、何彦晓、刘海燕、张志华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获审议通过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22,000 万元，其中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增加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议案中涉及的 5,000 万元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已届满，公司拟就上述金额再次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12-36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871,94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因公司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已届满，公司拟再次向银行申请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关联方董事长何仲彤及其配偶需要为公司向银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34,46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159%；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319,1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84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何仲彤；股东张天虹、何奕霏、何仲贵、何仲森、何中存、何立辉、何丽杰、刘海燕、何利云与何仲彤存在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股东宁夏元康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何仲彤需回避表决；宁夏盈捷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冯绍霆、宁夏盈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何立辉与何仲彤存在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新增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新增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472,49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72%；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319,1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428%。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宋明选。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 2025 年度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等财务情况出具审计意见，聘用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871,94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步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予以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552,7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42%；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319,1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158%。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 议案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步拟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部分条款予以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552,7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42%；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319,1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158%。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7 日